

山西省商务厅

晋商电函〔2023〕382号

山西省商务厅 关于开展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示范基地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同步推进“两个转型”、促进数字经济全面发展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电子商务“促消费、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积极作用，打造电子商务发展新格局，助力全省全面高质量发展，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晋政办发〔2022〕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促进平台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8号）有关精神，决定开展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并制定了《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办法（试行）》（附件1，以下简称《创建办法》）。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要将电子商务示范

创建作为促进电子商务创新发展的重要抓手,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指定专人负责。严格对照《创建办法》,推荐满足要求的电子商务企业、电子商务基地申报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并提交《创建办法》要求的申报材料和正式推荐文件,于9月11日前报送省商务厅电子商务处。

二、本次示范创建评价指标数据报告期为2021-2022年。参评对象须按照《创建办法》有关要求,准确填报《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表》《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附件2、3),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围绕自身建设,参照申报书编制要点(附件4、5),突出提升经营能力、服务能力、示范能力、创新能力等方面的工作举措及成效,如实编制申报书。

三、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要结合日常掌握情况和相关佐证材料,对参评企业和基地报送的数据、申报书进行认真审核,杜绝错、忘、漏和数据不一致,以及提供不实信息等情况的发生,确保电子商务示范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联系人:李娜 0351-4063136

邮 箱: sxswtdsc@163.com

- 附件: 1.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办法(试行)
2.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表
3.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
4.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书编制要点

5.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书编制要点
6.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7.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体系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 创建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促进我省电子商务健康快速发展，提高我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电子商务示范引领作用，结合商务部《电子商务示范企业创建规范》、《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综合评价办法》和我省电子商务发展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遵循全面客观、公开公平、科学量化、动态管理、优胜劣汰、鼓励创新的原则。

第三条 示范企业、示范基地数量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原则上总量控制、适当增补。

第四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山西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电子商务企业和位于山西省行政区域内的电子商务基地。

第二章 申报条件

第五条 申报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的，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产权明晰，管理规范，具有良好的经营管理水平、健全的内部财务管理制度，诚实守信，依法纳税，无违法违规行为，

没有被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黑名单，无涉黑涉恶及重大安全事故问题，在行业具有良好影响。

（二）遵守《电子商务法》《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安全生产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商务领域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报告管理办法》《山西省禁止不可降解一次性塑料制品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法经营，公平竞争，对传销、欺诈、销售违禁品、制假售假、非法集资等违法违规行有相应健全的管理防控措施。

（三）企业应是以下类型之一，且运营规范稳定，具有良好经营业绩，具备相应条件：

1. 电子商务平台企业。通过自建平台开展自营活动或者向第三方经营者提供平台服务的电子商务平台经营企业，包括提供实物商品零售或批发服务的自营平台企业，或为电子商务经营者提供交易服务的第三方平台企业，以及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提供餐饮外卖、医疗、文化、旅游、体育、本地生活等服务的企业。其中，零售平台企业的年度电子商务交易额在1亿元（含）以上、批发平台企业的年度电子商务交易额在5亿元（含）以上，员工总数在50人（含）以上；网络化服务企业的年度营业收入在1000万元（含）以上，员工总数在25人（含）以上。

2. 电子商务品牌经销企业。通过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商

品或提供服务的电子商务经营企业。其年度电子商务交易额在 5000 万元（含）以上（或销售本地农特产品的，年度电子商务交易额在 3000 万元（含）以上），员工总数在 25 人（含）以上。

3.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为电子商务经营者提供营销（含直播）、技术、运营、数据、信用、咨询、培训、物流、金融支付、网红孵化与运营等电子商务相关服务的企业。其年度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含）以上。

4. 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同时开展上述两种（含）以上经营活动的企业。其运营平台的年度电子商务交易额在 10 亿元（含）以上（或年度服务收入在 5000 万元及以上），员工总数在 500 人（含）以上。

5. 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开展其他类型经营活动的企业。其年度营业收入增速超过 100%，或所经营网站用户访问量、注册用户数、下载量等核心流量指标年增速超过 100%，模式全省领先，成长性好，管理规范，员工总数在 50 人（含）以上。

（四）通过互联网从事涉及行政许可类商品和服务经营活动的，须按有关规定取得相应经营批准证书，并在其电子商务平台公开经营批准证书的信息以及清晰可辨的照片或其电子链接标识。

（五）企业经营的独立网站或网店须开设两年以上并运行稳定，如是独立网站须已取得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可证，或已通过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取得 ICP 证号。

（六）企业建有专门的电子商务运营机构，拥有专业的电子商务人才队伍和培养计划，具备充足的资金保障，有健全的管理、技术和财务制度，拥有完善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保障体系。

（七）企业的电子商务业务经营状况良好，上年度业务收入或利税稳定增长，或企业电子商务销售额在同行业中居领先地位，无严重违法违规记录。

（八）企业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强，经营商品品种、服务内容、市场占有率、用户规模具有良好的成长性。

（九）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的社会效益明显，有助于提升相关产业的国际竞争力，带动上下游关联企业协同发展，有利于促进就业和创业，满足社会公众便利、安全的消费需求。

（十）企业电子商务业务在省内同行业中处于先进水平，用户满意度高，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影响力。

（十一）在已开展本级电子商务示范创建活动的地市，申报企业原则上应是市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第六条 围绕建设网络强国目标和数字经济发展战略，鼓励电子商务企业在以下单个或多个方面创新发展：

（一）促融合。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创新商业模式和产业形态，推动与传统产业带、智能制造、实体商业、县域经济、社交网络、对外贸易等开展深度融合，促进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打造数字化供应链平台，服

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

（二）促民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带动就业、扶农助农、公益慈善、社会应急保障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餐饮、医疗、出行、住宿、旅游、文体等与民生相关领域开展在线服务创新。

（三）促发展。统筹建设新型基础设施，参与国家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在国内外资本市场上市；丰富商品供应，推动老字号复兴，培育新消费品牌，促进消费和产业升级；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供需对接、资源支撑、金融信贷、技术保障、人才培养等服务，为企业赋值、为产业赋能。

（四）促振兴。围绕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促进数商兴农，在产销对接、农产品品牌培育推广、农村电商人才培养、农村电商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五）促环境。合法合规经营，健全企业合规体系，完善平台规则与治理，保障相关主体合法权益；加强绿色低碳发展，推广绿色包装，引导绿色消费；推动建立团体标准、行业标准、省级标准、国家标准、国际标准；积极开展党建工作，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第七条 申报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的，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基地拥有明确的经营管理主体，正式投入使用一年以上，经营管理主体需满足第五条中的前两项条件；

（二）基地范围内的电子商务经营主体每年电子商务交易总额 1 亿元以上，纳税总额 200 万元以上；

（三）基地具备一定集聚能力，建筑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直播基地可以酌情降低，下同），有健全的基地管理制度；

（四）电子商务及相关企业入驻数量达 20 家以上，占基地所有入驻企业的 70%以上，且基地整体企业入驻率不低于 80%，入驻的电子商务企业数量逐年增加；

（五）基础设施较为健全，具备电子商务集聚发展所需的基础设施，为入驻企业提供完善的办公环境、基础网络、仓储物流等保障，入驻企业宽带接入率达到 100%；

（六）电商配套服务较为完善，有统一的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能为入驻企业提供电子商务业务所需的业务咨询、技术开发、人才培养、企业孵化、市场开拓等全方位服务；

（七）基地在数字商务建设领域成效较为突出，与当地优势产业结合度较高，积极推动数字商务技术模式创新、数字化赋能、绿色低碳转型，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中能发挥积极作用；或积极开展“数商兴农”，在建设农村电商新型基础设施、打造农产品网络新品牌、培育电商应用新农人等方面措施有力、效果明显，且具备示范和推广价值；

（八）在已开展本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活动的地市，申报基地原则上应是市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第三章 申报程序

第八条 报送材料。申报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的，填报《山西

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表》，编制企业申报书，并提供企业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材料真实性声明、其他证明符合本办法第五条要求的材料，以及能够证明《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表》中各项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所有材料需盖公章），报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申报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的，填报《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编制基地申报书，并提供基地经营管理主体基本信息材料（包括基地经营管理主体的营业执照等，由政府主导设立的基地应提供相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批文）、基地办公场所所有权或租赁证明（租赁时间不低于5年）、基地经营管理主体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材料真实性声明、其他证明符合本办法第七条要求的材料，以及能够证明《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中各项填报内容的证明材料（所有材料需盖公章），报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

第九条 材料初审。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对申报主体提交的资料、数据进行审核后确定推荐名单和推荐顺序，并将推荐文件和企业、基地申报材料（含电子版）报省商务厅。

第十条 专家评估。省商务厅组织专家或委托专业机构对申报主体资料进行综合评估，必要时进行实地调研，提出评估意见和拟认定的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名单。

第十一条 结果公示。经厅领导批准后，将拟定的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名单在省商务厅网站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名单有不同意见，向省商务厅提出异议，由省商务厅组织复审。

第十二条 公布名单。在公示期间，对拟定的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名单无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由省商务厅确定为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并予以公布。

第四章 监督管理

第十三条 已确定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的应在每年3月底前，向各市商务局报送上一年度经营情况，市商务局汇总后统一报送省商务厅。

第十四条 自首次确认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起，每两年组织一次综合评价，对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实施动态调整。综合评价按照全面客观、公开透明、科学量化原则，兼顾地区差异、发展不平衡等问题和情况，组织专家对参评单位进行评价。

第十五条 对综合评价成绩合格的示范企业、示范基地继续列入；对综合评价成绩较差的，取消示范资格；对各市推荐的其他电子商务企业、基地综合评价成绩优秀的，增补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获评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的自动列为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

第十六条 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发生合并、分立、转业或者变更名称、住所地、经营范围、法定代表人等事项的，应当在变动后一个月内向当地市商务局报告。市商务局收到报告后正式行文向省商务厅报备。

第十七条 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消示范资格。

（一）申请过程中故意弄虚作假、提供虚假信息的；

（二）发生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经营发生重大变故，或其他原因导致实际情况已严重不符合认定条件的；

（四）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含未落实网络信息安全保护措施，造成重大网络安全事故的）；

（五）不配合开展电子商务示范创建，材料报送、经验总结交流不积极等影响示范创建相关工作的；

（六）不符合本办法其他要求和条件的。

第十八条 在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工作中遇到问题及时向省商务厅或市县商务主管部门反映，省商务厅将适时组织专家对本办法进行修改完善。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办法由省商务厅（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处）负责解释。

第二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 2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企业网址		注册资本		注册类型	
注册时间		电商业务开始时间			
企业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工作电话
	手机		微信		电子邮件
企业类型	☐电子商务平台企业 ☐电子商务应用企业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 ☐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 ☐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 说明：每个企业只能选择一个类型申报，企业类型说明参见《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办法》（试行）。				
示范方向	☐促融合 ☐促民生 ☐促发展 ☐促振兴 ☐促环境 说明：企业可选择一个或多个示范方向申报，详细说明参见《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示范基地创建办法》（试行）。				
营收情况	2021 年营业收入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纳税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营业收入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纳税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企业上市情况	是否实现盈利： ☐ 是 ☐ 否。				
	是否为上市企业： ☐ 是 ☐ 否。当前公司市值：_____万元。				
从业人员数	所在股市： ☐ 上海 ☐ 深圳 ☐ 科创板 ☐ 新三板 ☐ 香港 ☐ 纽约 ☐ 纳斯达克 ☐ 伦敦 ☐ 其他_____。				
	截至 2022 年末，企业拥有员工人数合计_____人，其中技术团队人员_____人，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_____人，带动农村地区就业_____人。				
数字化管理	是否设置了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工程技术人员等相关岗位： ☐ 是 ☐ 否。				
	说明：“截至 2022 年末”的起始时间为企业成立或首次开展相关业务的时间，下同。				
数字化管理	企业在哪些方面应用了数字化、在线化的信息管理系统或工具： ☐ 客户管理 ☐ 供应链管理 ☐ 订单管理 ☐ 办公流程 ☐ 其他_____。				
	通过应用数字化管理，企业实现降低管理成本_____万元、降低人力成本_____万元。				

数据要素应用	是否在商务活动中使用大数据技术：☐是 ☐否。企业应用以下哪些方式获取数据：☐日志采集 ☐实时采集 ☐网络数据采集 ☐数据交易 ☐其他_____。 在商业运营中应用以下哪些数据处理技术：☐机器学习 ☐深度学习 ☐边缘计算 ☐其他_____。 是否使用自研/第三方提供的数质量监控系统平台（大数据采集后，用于检测、筛选高质量数据的系统，应用后能有效节约数据储存空间，提升数据分析速度）：☐是 ☐否。 是否使用自研/第三方提供的用户行为分析、用户画像等技术：☐是 ☐否。 是否与政府或其他组织机构分享脱敏数据（严格遵守数据安全法，在签署相关数据协议后，有偿或无偿分享）：☐是 ☐否；其中与☐国家级 ☐省级 ☐地市级 ☐县级 政府分享企业数据。
科研水平	截至 2022 年末，企业研发投入占总收入的比例：_____%，拥有的专利数量_____个。 是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是 ☐否 ☐正在申请。
网络安全	是否在硬件、软件、云防护等方面设立风险防控机制，保护企业网络安全：☐是 ☐否。 是否建立相应的安全协议，保护用户个人数据及隐私信息的安全：☐是 ☐否。
党建水平	企业的党员人数：_____人。 是否设立党组织：☐是 ☐否。 是否开展以下工作：党组织书记履行党建责任，明确责任和任务；建立机制和制度；讲过专题党课；充分发挥第一责任人的作用，促进“两个责任”的落实：☐是 ☐否。 是否开展以下学习活动：制定相应的学习宣传贯彻计划和方案；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党员定期学习：☐是 ☐否。 是否开展以下党内活动：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党建述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积极发展党员；收缴党费并合理使用管理；规范管理党员；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是 ☐否。 是否开展以下工作：党组织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以及执行廉洁纪律：☐是 ☐否。
公益慈善	是否开展过公益慈善活动：☐是 ☐否，公益活动价值总额：_____万元。
标准建立	是否参与编制过电子商务相关领域的团体、行业或省级（含）以上标准：☐是 ☐否。 截至 2022 年末，企业参与编制的电子商务相关领域团体标准或行业标准数量：_____个，参与编制的电子商务相关领域国家标准数量：_____个。
环境打造	是否发布/修订面向平台内电子商务经营者公平竞争、保障消费者权益及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的平台规则，或开展关于自身产品/服务质量的自查及改进工作：☐是 ☐否。 是否在报告年度内建立合规管理制度：☐是 ☐否。 是否与相关监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企业共同发起或组织有关优化电子商务市场环境的活动：☐是 ☐否。 是否积极将企业示范效应和先进经验向社会宣传推广：☐是 ☐否。
绿色发展	是否制定绿色发展相关管理制度：☐是 ☐否。 是否组织开展与绿色发展和节能减排相关的培训活动：☐是 ☐否。 是否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或采取措施实现包装减量：☐是 ☐否。 是否建立包装产品合格供应商制度：☐是 ☐否。 是否设置绿色产品销售专区：☐是 ☐否。 是否采取激励措施，引导消费者购买绿色产品：☐是 ☐否。

1. 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填写此项	
申报综合型电子商务企业需包含至少两种业务类型，请勾选并分别填写下表中要求的分类型指标数据。	
☐ 电子商务平台企业 ☐ 电子商务品牌经销企业 ☐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	
2. 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填写此项	
2.1 实物型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填写以下部分	
业务规模	2021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电子商务交易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下沉市场交易额占比_____%。 2022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电子商务交易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下沉市场交易额占比_____%。
用户规模	截至 2022 年末， 个人用户注册数量_____个，增长率_____%（toC 平台填写）。 企业用户注册数量_____个，增长率_____%（toB 平台填写）。 平台内经营者数量_____个，增长率_____%（第三方平台填写）。 说明：个人用户与企业用户均指在平台上购买或采购商品的买家；平台内经营者指在平台上销售商品的卖家。
模式创新	2021 年的电子商务交易额中，通过直播带货实现的交易额占比为_____%，通过社交电商实现的交易额占比为_____%（toC 平台填写）。 2022 年的电子商务交易额中，通过直播带货实现的交易额占比为_____%，通过社交电商实现的交易额占比为_____%（toC 平台填写）。 是否开展个性化定制业务： ☐ 是 ☐ 否；个性化定制占全部交易额的比重为_____%。 是否自建或协作数字化工厂： ☐ 是 ☐ 否。 是否具备基于用户反馈的快速研发、设计能力： ☐ 是 ☐ 否。 是否通过数字化方式连接上游生产制造企业： ☐ 是 ☐ 否（toB 平台填写）。 是否实现以下连接方式： ☐ 报价及订单在线 ☐ 制造执行在线 ☐ 产能在线 ☐ 设备在线（toB 平台填写）。 说明：社交电商模式指通过社群、朋友圈等社交网络分享、销售商品的模式，不包含直播电商模式。
应急保障	是否建立应急保障机制，确保在自然灾害、突发疫情等重大事件中能够为社会提供应急物资： ☐ 是 ☐ 否。 2021 年，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物资对应的货值：_____万元。 2022 年，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物资对应的货值：_____万元。
扶农助农	是否应用社交电商模式助力农产品上行，促进农民增收： ☐ 是 ☐ 否。 通过电子商务助力农村脱贫人口就业创业和增收人数：_____人。 2021 年，企业实现农产品网上零售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企业实现农产品网上零售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1 年，企业累计孵化农产品品牌数量为_____个，在农村地区新建电商中心、配送网点、服务站等载体数量为_____个。 2022 年，企业累计孵化农产品品牌数量为_____个，在农村地区新建电商中心、配送网点、服务站等载体数量为_____个。

实体商业	是否运用社交、直播、小程序等电商新模式与实体商业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 ☐ 是 ☐ 否。 是否通过开设实体店、投资并购、扩展销售渠道等方式布局线下业态： ☐ 是 ☐ 否。
产业带动	2021 年，企业共带动_____个传统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共带动_____个新国货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 2022 年，企业共带动_____个传统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共带动_____个新国货品牌实现销售、营销等环节的线上化。 是否在产业带开展相关活动，促进产业带电子商务应用： ☐ 是 ☐ 否。
2.2 数字生活服务型电子商务平台企业填写以下部分	
经营情况	企业服务业务覆盖 ☐ 线上商品交易 ☐ 餐饮 ☐ 办公 ☐ 出行 ☐ 物流 ☐ 教育 ☐ 医疗 ☐ 体育 ☐ 住宿 ☐ 空间 ☐ 法律 ☐ 咨询 ☐ 金融 ☐ 其他_____。 2021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网络化服务收入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网络化服务收入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截至 2022 年末，用户注册数量_____个，增长率_____%；平台内经营者数量_____个，增长率_____%。 企业是否提供共享类型服务： ☐ 是 ☐ 否；2022 年共享服务交易额为_____万元，占全部交易额的_____%。
技术创新	是否在用户管理、订单管理、路径优化等方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 ☐ 是 ☐ 否。 是否在用户画像管理、用户行为分析、算法决策等方面运用大数据技术： ☐ 是 ☐ 否。 是否通过无人机、无人车、无人终端等无人设备提供服务： ☐ 是 ☐ 否。 是否开展上述技术以外的其他技术创新： ☐ 是 ☐ 否。
应急保障	是否建立应急保障机制，确保在自然灾害、突发疫情等重大事件中能够为社会提供应急服务： ☐ 是 ☐ 否。 2021 年，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服务对应的价值：_____万元；2022 年，企业为社会提供的应急服务对应的价值：_____万元。
3. 电子商务品牌经销企业填写此项	
业务规模	2021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电子商务销售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线上销售额占比_____%。 2022 年，企业实现订单量_____万件，电子商务销售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线上销售额占比_____%。 截至 2021 年末，企业拥有的品牌数量：_____个。
渠道建设	截至 2022 年末，企业入驻并开展线上销售业务的电子商务平台数量：_____个。 是否通过以下方式自建销售渠道： ☐ 自建站 ☐ App ☐ 小程序 ☐ 公众号 ☐ 其他_____。 是否通过以下方式布局线下渠道： ☐ 入驻卖场 ☐ 与经销商合作 ☐ 开实体店 ☐ 其他_____。
模式创新	在 2021 年的电子商务销售额中，通过自建渠道实现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通过社交电商分销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通过直播带货实现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 在 2022 年的电子商务销售额中，通过自建渠道实现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通过社交分销实现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通过直播带货实现的销售额占比为_____%。

智能制造	是否自建或协作数字化工厂： ☐ 是 ☐ 否。 是否通过数字化方式连接上下游企业： ☐ 是 ☐ 否。 是否开展 C2M 个性化定制业务： ☐ 是 ☐ 否。企业 2021 年拥有 C2M 产品 SKU____种，实现销售额____万元。 是否具备基于用户反馈的快速研发、设计能力： ☐ 是 ☐ 否。
4.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填写此项	
经营情况	2021 年，企业实现电商服务订单量____件，电商服务成交额____万元，增长率____%。 2022 年，企业实现电商服务订单量____件，电商服务成交额____万元，增长率____%。 截至 2022 年末，用户注册数量____个，增长率____%。
服务类型	企业提供哪些类型的服务（可多选）： ☐ 物流 ☐ 支付/金融 ☐ 营销 ☐ 代运营 ☐ 信用 ☐ 咨询 ☐ 云服务 ☐ 应用型软件开发与解决方案 ☐ 电子商务保险 ☐ 消费信贷 ☐ 电子票据 ☐ 网络安全与区块链 ☐ 培训 ☐ 外综服 ☐ 其他____。
数字技术应用	是否正在探索 5G 在电子商务服务中的应用场景： ☐ 是 ☐ 否。 是否在用户管理、订单管理、路径优化等方面运用人工智能技术： ☐ 是 ☐ 否。 是否在供需匹配、算法决策等方面运用大数据技术： ☐ 是 ☐ 否。
带动产业数字化	是否为线下传统企业提供电商服务，助力其实现数字化转型： ☐ 是 ☐ 否。 2022 年，企业服务的传统企业数量为____家。
赋能中小企业	是否向中小企业开放端口，为其提供支撑服务： ☐ 是 ☐ 否。 提供以下哪些服务类型： ☐ 供需对接 ☐ 资源支撑 ☐ 金融信贷 ☐ 技术保障 ☐ 人才培养 ☐ 其他____。 2021 年，企业服务的中小企业数量为____家；2022 年，企业服务的中小企业数量为____家。
5. 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填写此项	
经营情况	2021 年，企业主营业务实现交易额____万元，增长率____%，平台访问量（PV）____次，独立访问量（UV）____次，App 下载量____次，增长率____%。 2022 年，企业主营业务实现交易额____万元，增长率____%，平台访问量（PV）____次，独立访问量（UV）____次，App 下载量____次，增长率____%。 截至 2021 年末，用户注册数量____个，增长率____%。
应用载体	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主要通过何种载体： ☐ 独立电子商务网站 ☐ App ☐ 入驻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 ☐ 其他____。
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推荐意见	经审核，该企业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数据准确，符合申报条件，我单位同意推荐。 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基地名称				商务主管部门		
地址与范围 ¹				基地面积		
运营机构	名称					
	类型	☐ 政府部门 ☐ 事业单位 ☐ 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 ☐ 民营企业 ☐ 其他_____				
基地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工作电话	
	手机		微信		电子邮件	
基地联系人	姓名		职务		工作电话	
	手机		微信		电子邮件	
承载能力						
基础硬件	1. 电子商务企业入驻面积_____平方米。					
	2. 电子商务配套服务区面积_____平方米。					
	3. 电子商务直播服务区面积_____平方米。					
	4. 平均网络带宽_____Mbps。					
	5. 是否建有配套或协同发展的快递物流园区： ☐ 是 ☐ 否。					
	6. 截至 2022 年末，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入驻率_____%，增长率_____%，其中，涉农电商企业_____个，MCN 机构_____个。					
入驻企业	7. 商务部认定的数字商务企业_____个，国家电子商务示范企业_____个；省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_____个；市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_____个，上市的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					
	8. 列入商务部全国商业科技创新应用优秀案例企业_____个；列入商务部“商贸流通业典型统计调查企业”的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					
服务能力						
金融服务	9. 2021 年，获得基地金融服务的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2022 年，获得基地金融服务的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					
	10. 2021 年，电子商务企业获得投融资总额_____万元；2022 年，电子商务企业获得投融资总额_____万元。					

1. ¹此栏填写注意事项：基地应具备明确的地理边界，清晰的四至范围；基地的空间分布在原则上要保持连续，各功能板块应隶属于同一运营主体。

2. 电子商务产业基地包括电子商务产业园、楼宇型电子商务产业基地，电子商务特色小镇、街、区等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

人才服务	11. 基地是否设立或实施电子商务人才引进政策：☐是 ☐否；是否设立或实施电子商务人才培养政策：☐是 ☐否。 12. 2021 年，电子商务培训_____人次，其中，为农村地区开展电子商务培训_____人次；2022 年，电子商务培训_____人次，其中，为农村地区开展电子商务培训_____人次。 13. 2021 年，输送电子商务人才_____人，其中，输送农村电商“带头人”_____人；2022 年，输送电子商务人才_____人，其中，输送农村电商“带头人”_____人。 14. 2021 年，基地签约主播_____人。其中，粉丝 10 万以上或直播带货年销量 500 万元以上的网络主播_____人；2022 年，基地签约主播_____人。其中，粉丝 10 万以上或直播带货年销量 500 万元以上的网络主播_____人。
孵化服务	15. 截至 2022 年末，在孵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 16. 电商企业孵化成功率_____%。
公共服务	17. 为入驻企业提供的专业服务类型：☐仓储物流 ☐摄影美工 ☐客服托管 ☐代运营 ☐会计事务 ☐专利申办 ☐评估咨询 ☐法律支持 ☐其他_____。 18. 为入驻企业提供的行政服务类型：☐工商注册 ☐年审年检 ☐税务登记 ☐项目申报 ☐其他行政便利化服务_____。
保障能力	
党建水平	19. 截至 2022 年末，基地内拥有电商企业党员_____人。 20. 是否按要求及时健全组织：☐是 ☐否；截至 2022 年末，设立党组织的电商企业_____个，其中，亮明党组织标识和党员身份的企业_____个；共设立党委_____个，党总支_____个，党支部_____个。 21. 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开展了哪些工作：☐将党建工作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总结；☐讲专题党课；☐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开展理想信念和法规法纪教育；☐开展经常性思想工作；☐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开展党建述职、民主评议党员活动；☐积极发展党员；☐收缴党费并合理使用管理；☐加强流动党员管理，党组织关系接转及时规范到位；☐依法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 22.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主要有哪些做法：☐党组织执行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定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教育。 23. 受到上级党组织表彰先进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全国 ☐省级 ☐地市级 ☐县级。
环境营造	24. 是否与地方商务主管部门建立报告协调机制：☐是 ☐否。 25. 是否开展电子商务统计监测工作：☐是 ☐否；是否及时上报信息、数据并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是 ☐否。 26. 基地所在地方（市、县级）是否制定并实施支持基地电子商务发展和示范建设的专项政策：☐是 ☐否。 27. 基地运营年限_____年。 28. 是否及时总结好经验、好做法，梳理典型案例，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推广：☐是（媒体名称为_____）☐否；是否通过会议、论坛、交流活动等开展政产学研合作：☐是 ☐否。 29. 相关经验做法获得商务部门肯定：☐在省级以上会议进行交流；☐入选商务部编发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案例集；☐被商务部相关刊物转载；☐国际商报或商务微新闻进行报道。

绿色发展	30. 是否制定基地绿色发展规划或促进基地内企业绿色发展的激励措施：☐是 ☐否。 31. 是否在基地内开展绿色环保政策法规方面的宣传推广活动：☐是 ☐否；是否组织相关培训：☐是 ☐否。 32. 是否安排支持企业绿色发展资金：☐是 ☐否；基地内开展数字化运营的企业_____家，占比_____ %。 33. 是否建设绿色仓配设施：☐是 ☐否 数量：_____个；是否开展企业资源共享：☐是 ☐否，共享资源主要为：_____；基地是否配备新能源、清洁能源车辆：☐是 ☐否，数量_____ 辆。 34. 是否建设节水、节电、节气系统：☐是 ☐否；是否配备垃圾分类配套设施：☐是 ☐否，数量：_____个；其他节能增效举措：_____。
安全生产	35. 是否严格入驻基地项目安全条件审查和准入把关，将不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企业淘汰退出基地：☐是 ☐否。 36. 是否制定基地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是 ☐否；基地主要负责人作为法定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是否负责安全生产工作：☐是 ☐否。 37. 是否制定火灾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是 ☐否；是否定期组织开展消防等突发事件演练：☐是 ☐否。 38. 是否定期对基地和基地内企业的水、电、油、气及仓储物流等设备设施等进行维护、检查，及时排查整改安全隐患：☐是 ☐否。 39. 是否督促基地内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是 ☐否，主要督促手段和激励措施：_____。 40. 是否定期完善有利于安全生产的公用工程配套和安全保障设施：☐是 ☐否。 41. 2021 年，基地共投入安全生产建设资金_____万元；2022 年，基地共投入安全生产建设资金_____万元。 42. 2021 年以来，是否发生较大或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是 ☐否。
示范能力	
发展速度与规模	43. 2021 年，电子商务交易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电子商务交易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 44. 2021 年，电子商务企业营收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电子商务企业营收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 45. 2021 年，电子商务企业缴税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2022 年，电子商务企业缴税总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 46. 2022 年，跨境电子商务交易额_____万元，增长率_____ %。
示范带动	47. 截至 2022 年末，电商企业研发成果_____个。 48. 截至 2022 年末，电商企业培育推广商标品牌_____个。 49. 参与 2021 年、2022 年“双品网购节”达成电商交易额_____万元。 50. 参与 2021、2022 “全晋乐购 网上年货节”达成电商交易额_____万元。 51. 参与 2022 “618、双 11 专题促消费活动”分别达成电商交易额_____万元、_____万元。 52. 是否与周边传统产业开展交流合作，带动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是 ☐否。

数商兴农	53. 通过农村电商带动农村人口创业就业_____人；通过电商培育推广地方农特产品品牌_____个，助农销售_____万元。 54. 在以下方面开展农村电商新基建：☐应用物联网、5G 技术、人工智能等技术建设智慧仓储、运输装备以及对现有仓配冷链设施数字化升级；☐推动适合乡村市场的数字化产品及服务下沉；☐开展农村电商数据中心建设；☐建设服务农村电商的直播间；☐其他_____。
吸纳就业	55. 2021 年，全体电子商务企业从业_____人，增长率_____%；2022 年，全体电子商务企业从业_____人，增长率_____%。 56. 2021 年，吸纳农民工就业_____人，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_____人；2022 年，吸纳农民工就业_____人，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_____人。
创新能力	
发展潜力	57. 是否设立专项电子商务扶持资金：☐是 ☐否；扶持资金是否落实到位：☐是 ☐否。 58. 是否根据自身情况编制合理的发展规划，科学指导基地建设与未来发展：☐是 ☐否。 59. 是否与大中专院校、研究机构等建立合作机制，共同开展电子商务研究与创新应用：☐是 ☐否。
创新应用	60. 是否制定鼓励基地内电商企业、数商企业在 5G、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先进信息技术领域及商业模式方面开展创新应用的措施：☐是 ☐否。 61. 基地内以自有技术创新或商业模式创新作为核心竞争力，并取得明显成效的电子商务企业_____个。 62. 是否引导企业应用大数据技术，发展 C2M 模式，培育和推广“国潮精品”，促进“小而美”新消费品牌成长、国产优秀品牌网络销售：☐是 ☐否。 63. 是否建设电商直播基地：☐是 ☐否；2021 年，开展电商直播_____场，交易额_____万元，其中，涉农直播场次_____场，农副产品交易额_____万元；2022 年，开展电商直播_____场，交易额_____万元，其中，涉农直播场次_____场，农副产品交易额_____万元。
行业规范	64. 制定和实施电子商务行业标准与规范（市级及以上）_____个。 65. 是否开展或合作开展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是 ☐否。
意见及建议 (可详细填写)	
各市商务局/ 山西综改示范 区管委会 推荐意见	经审核，该企业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数据准确，符合申报条件，我单位同意推荐。 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盖章） 年 月 日

注：1. 本表一式三份，随申报材料上报一份，各市商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管委会留存一份，申请单位保留一份。

2. 概况栏目字数较多纸张不够的，可以另附白纸。

附件 4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申报书 编制要点

一、企业发展概况

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成立时间、地点、主营业务、服务对象及覆盖范围，股权结构及与子（母）公司业务联系、企业规模、行业地位、员工数量等。经营业绩。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类型、盈利模式、近两年来主营业务收入、产品销售产值、实现利润、利税总额、相关交易数据等。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主要产品或服务介绍，上线时间，当前用户数或买家数及增速，软硬件配套设施建设情况，市场效果和市场同类产品的区别，典型案例及相关项目运营情况等。

二、示范特色

详细说明本企业在所申报示范方向的特色业务、创新方式方法、实际案例及业绩等。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几种：（一）促融合。企业在促进数字技术、社交渠道等方面有哪些应用创新和模式创新；在推进与传统产业带、智能制造、实体商业等多维度开展深度融合方面有哪些突出做法和成绩。（二）促民生。企业在带动就业、扶农助农、社会应急保障等方面如何发挥重要作用；在餐饮、教育、医疗等与民生相关领域开展了哪些在线服务创新。（三）促发展。企业在丰富商品供应、推动老字号复兴、培育新国货、促进文化传承等方面如何发挥积极作用；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了哪些

服务，赋能中小微企业发展的突出做法或案例。（四）促振兴。企业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服务乡村振兴、促进数商兴农，在产销对接、农产品品牌培育推广、农村电商人才培养等方面的突出做法、案例与成绩。（五）促环境。企业在合规合法经营、开展行业自律、平台自治等方面的突出做法与成绩；在促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方面的突出做法与成绩。

三、企业未来发展规划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五、有关证明材料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书 编制要点

一、发展基础情况

介绍地方电子商务发展总体情况；支柱或特色产业信息化水平及电子商务应用情况等。

二、基地建设现状

承载能力。基地在基础硬件、功能布局及相关配套设施等方面的建设与完善情况。服务能力。基地面向入驻企业提供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人才服务、孵化服务及其他公共服务情况。保障能力。基地在组织领导、党团建设、统计监测、电商专项政策支持、宣传交流等方面的工作推进情况及取得主要成效等。示范能力。基地在促进就业创业、研发创新、品牌创建、品质消费以及拓展国内外市场等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其他方面。基地在新技术应用、新模式创新及绿色发展等方面的进展情况；在推动农村电商发展、助力精准扶贫、促进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的有关情况。

三、存在问题、原因及建议

对照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申报表，认真查找基地建设中的问题及面临的主要制约因素，深入研究基地发展目标与策略，有针对性地提出未来发展思路和政策建议。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五、有关证明材料

附件 6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遴选
(综合评价) 指标体系

指标说明：电子商务示范企业遴选（综合评价）指标主要从“经营能力”、“示范能力”、“带动能力”三个方面进行评价，分为共性评价部分和企业分类评价部分，其中共性评价部分适用于全部申报企业，企业分类评价部分适用于申报该类示范的企业。		
以下指标适用于全部申报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16 分）	营收情况（10 分）	主要包含营业收入、营业收入增长率、纳税情况、纳税增长率、盈利情况等
	上市情况（1 分）	主要包含上市企业、市值情况等
	人力资源情况（5 分）	主要包含全体员工数量、技术团队人员数量、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人数、带动农村地区就业人数、数字技术相关岗位等
示范能力（16 分）	数字化管理（2 分）	主要包含信息化管理、降低管理成本情况等
	数据要素应用（2 分）	主要包含大数据分析、大数据共享等
	科研水平（2 分）	主要包含研发投入、专利数量等
	网络安全（2 分）	主要包含风控机制、数据保护等
	党建水平（6 分）	主要包含党员人数、设立党组织、责任落实、学习贯彻、党内生活、党风廉政等
	公益慈善（2 分）	主要包含开展慈善活动、慈善活动总额等
带动能力（8 分）	标准建立（2 分）	主要包含团体标准或行业标准、省级以上标准等
	环境打造（3 分）	主要包含企业自治、行业自律、宣传推广等
	绿色发展（3 分）	主要包含管理措施、绿色包装、绿色消费等

以下指标分别适用于不同类型的申报企业		
注：申报“综合型电子商务示范企业”的应适用不少于两类指标(不含“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		
电子商务平台企业		
以下部分适用于实物型电子商务平台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50分）	业务规模（25分）	主要包含订单量、电子商务交易额、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率、下沉市场交易额占比等
	用户规模（15分）	主要包含个人用户注册数量、个人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企业用户注册数量、企业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增长率情况等
	模式创新（6分）	主要包含直播带货交易额占比、社交电商交易额占比、个性化定制、智能制造、快反供应链、数字供应链等
	应急保障（4分）	主要包含应急保障机制、供应物资货值情况等
带动能力（10分）	扶农助农（6分）	主要包含农产品上行、精准帮扶、农产品网上零售额、农产品网上零售额增长率、孵化农产品品牌、建有农村电商服务载体情况等
	实体商业（2分）	主要包含新模式新业态应用、布局线下渠道等
	产业带动（2分）	主要包含带动传统品牌数量、带动新国货品牌数量、产业带促进等
以下部分适用于数字生活服务型平台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50分）	业务规模（25分）	主要包含订单量、网络化服务收入、网络化服务收入增长率等
	用户规模（10分）	主要包含用户注册数量、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情况等
	共享经济（5分）	主要包含共享类型服务、共享类型服务交易额、共享类型服务交易额占比等
	平台内经营者规模（10分）	主要包含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平台内经营者数量增长率等

示范能力（10分）	技术创新（6分）	主要包含人工智能、大数据、无人设备、其他技术创新等
	应急保障（4分）	主要包含应急保障机制、供应物资货值等
电子商务品牌经销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40分）	业务规模（30分）	主要包含订单量、电子商务销售额、电子商务销售额增长率、线上销售额占比、品牌数量等
	渠道建设（10分）	主要包含入驻线上平台数量、自建销售渠道、线下渠道布局等
示范能力（20分）	模式创新（12分）	主要包含自有渠道销售额占比、社交电商销售额占比、直播电商销售额占比、反向定制交易额占比等
	智能制造（8分）	主要包含数字化工厂、数字供应链、个性化定制、快反供应链等
电子商务服务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40分）	业务规模（20分）	主要包含业务量、、电商服务成交额、电商服务成交额增长率等
	用户规模（20分）	主要包含用户注册数量、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等
示范能力（6分）	数字技术应用（6分）	主要包含5G、人工智能、大数据等
带动能力（14分）	带动产业数字化（10分）	主要包含服务传统企业、服务企业数量情况等
	赋能中小微企业（4分）	主要包含提供支撑服务、赋能企业数量等
其他创新型电子商务企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经营能力（60分）	业务规模（20分）	主要包含主营业务交易额、主营业务交易额增长率等
	用户规模（20分）	主要包含用户注册数量、用户注册数量增长率等
	其他规模（20分）	主要包含平台访问量（PV、UV）、平台访问量增长率、APP下载量、APP量增长率等

附件 7

山西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遴选
(综合评价) 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承载能力（20 分）	基础硬件（10 分）	主要包含电子商务企业入驻面积、电子商务配套服务区面积、平均网络带宽、电商物流协同发展等
	入驻企业（10 分）	主要包含电子商务企业数量、电子商务企业入驻率、电子商务企业增长率、入选全国商业科技创新应用优秀案例企业数量、市级以上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数量、列入商务部“商贸流通业典型统计调查企业”的电子商务企业数量等
服务能力（20 分）	金融服务（2 分）	主要包含获得基地金融服务的电子商务企业数量、电子商务企业获得投融资总额等
	人才服务（10 分）	主要包含电子商务人才引进与培养政策、年度电子商务培训人次、为农村地区开展电子商务培训人次、输送电子商务人才数量等
	孵化服务（4 分）	主要包含在孵电子商务企业数量、电商企业孵化成功率等
	公共服务（4 分）	主要包含专业服务和行政服务等

保障能力（20 分）	党建水平（5 分）	主要包含党员人数、设立党组织的电商企业数量、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党组织表彰等
	环境营造（4 分）	主要包含报告协调机制、统计监测、电商专项政策支持、电商基地运营年限、宣传交流、典型经验等
	绿色发展（4 分）	主要包含制度规划、宣传推广、资金支持、绿色仓配、配套措施等
	安全生产（7 分）	主要包含安全审查、管理制度、应急预案、排查隐患、落实责任、配套设施、资金投入、是否有安全事故等
示范能力（30 分）	发展规模与速度（15 分）	主要包含电子商务交易额、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率、电子商务企业、营收总额、电子商务企业、营收增长率、电子商务企业、缴税总额、电子商务企业、缴税增长率等
	示范带动（6 分）	主要包含电商企业研发成果数量、电商企业创建商标品牌数、“双品网购节”电商交易额、“全国网上年货节”电商交易额、618、双 11 成交额、促进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等
	数商兴农（4 分）	主要包含带动农村人口创业就业人数、农特产品品牌数量、助农销售额、农村电商新基建等
	吸纳就业（5 分）	主要包含全体电子商务企业从业人数、电子商务从业人员增长率、吸纳农民工就业人数、吸纳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人数等
创新能力（10 分）	发展潜力（3 分）	主要包含扶持资金、规划发展、产学研合作等
	创新应用（5 分）	主要包含技术模式创新鼓励措施、技术模式创新应用成果、新消费品牌培育、电商直播基地等
	行业规范（2 分）	主要包含电子商务行业标准数、信用体系建设等